

生物酶法年产 2800 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4 年 01 月，淮北新旗氨基酸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淮北新旗氨基酸有限公司生物酶法年产 2800 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项目法人、及其聘请的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 6 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要求等对《生物酶法年产 2800 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淮北新旗氨基酸有限公司位于淮北高新区龙湖园区龙翔路10号。淮北新旗氨基酸有限公司生物酶法年产2800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实际总投资2156万元，项目占地面积约25.7亩，主要设置2个生产车间，购置浓缩装置、水环式真空泵、种子罐等设备。本企业建成后可实现年产2800吨丙氨酸系列产品的生产能力。

该公司生物酶法年产2800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经淮北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代码：2103-340661-04-02-238932。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完成了“生物酶法年产2800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生物酶法年产2800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年7月21日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以淮环开行[2022]24号文对《淮北新旗氨基酸有限公司生物酶法年产2800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批。2022年07月项目开工建设，2023年6月开始调试设备。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及监

测数据，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的要求。

(2) 投资情况项目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2146万元，实际总投资为215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2.7万元，占投资比例的11.72%。

(3)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竣工验收，验收范围包括该项目已建设的生产车间（102车间、103车间）及生产线、设备及其配套的环保措施。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基本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龙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中未规定的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后，由区域污水管网接入龙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入龙河；龙湖污水处理厂尾水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2) 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工艺废气、罐区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固废仓库废气。

(1) 工艺废气：102车间L-丙氨酸、β-丙氨酸生产线产生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DL-天门冬氨酸、D-天门冬氨酸生产线产生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各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2）；103车间产生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3）

(2) 罐区废气：罐区废气主要为硫酸雾，产生量较小，无组织排放。

(3) 污水处理站废气：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滤床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

(4) 固废仓库废气：固废间废气经“二级碱吸收+除雾+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5）。

生产工艺废气有组织颗粒物、硫酸雾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参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新、扩、技改项目二级标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陶瓷膜过滤机系统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振、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处理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污泥、超滤废膜、废机油、废弃的LB培养基、试剂瓶、废盐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活性炭收集后交由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置，污泥、废盐交由外单位处理，废膜、废机油和试剂瓶暂存于新建的危废暂存库和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硫酸雾最大浓度为 0.47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 <20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氨气最大浓度为 1.97mg/m³，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243μ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硫酸雾最大浓度为 0.47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 <20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氨气最大浓度为 1.97mg/m³，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243μ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中 PH 最大为 7.5（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2mg/L，氨氮最大浓度为 0.34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浓度为 6.2mg/L，悬浮物最大浓度为 11mg/L，全盐量最大浓度为 120mg/L，石油类最大浓度为 0.06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为 58.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污泥、超膜、废机油、废弃的LB培养基、试剂瓶、废盐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活性炭收集后交由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置,污泥、废盐交由外单位处理,废膜、废机油和试剂瓶暂存于新建的危废暂存库和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和废弃的 LB 培养基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般固废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危险固体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正式生产前落实各处置单位。各项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环保管理制度健全,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六、验收工作组意见

淮北新旗氨基酸有限公司生物酶法年产 2800 吨丙氨酸系列产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环保手续,主体工程建设基本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监测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做到了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对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及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增强员工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相应环保管理制度、台账记录等。

验收工作组组长:

年 月 日

